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作为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氧股份”、“公司”）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 2015 年度杭氧股份董事会出具的《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浙江省人民政府企业上市领导小组浙上市（2002）84 号文批准，由原杭州杭氧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于 2002 年 12 月 18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725884202P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83,177.60 万元，股份总数 83,177.6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2,440,12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809,335,88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0 年 6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通用机械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压力容器的设计、制造；通用机械、化工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制氧站工程施工，工矿配件、船舶及辅机制造、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培训服务；工业用气的制造、销售。

二、公司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1. 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2. 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3. 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建立遵循的基本原则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约束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所有人员，任何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权力。
3.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涵盖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各项经济业务及相关岗位，并针对

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4.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保证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机构、岗位的合理设置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5.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遵循成本效益原则，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6.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三、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设置和执行情况如下：

（一）公司的内部控制要素

1. 控制环境

（1）对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的沟通与落实

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是控制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到公司重要业务流程的设计和运行。公司一贯重视这方面氛围的营造和保持，建立了《员工行为规范》等一系列的内部规范，并通过严厉的处罚制度和高层管理人员的身体力行将这些内部规范多渠道、全方位地得到有效地落实。

（2）对胜任能力的重视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特定工作岗位所需的用途能力水平的设定，以及对达到该水平所必需的知识和能力的要求。全公司目前共同 4078 员工，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155 人，具有中级职称的 401 人，具有初级职称的 611 人；其中博士 6 人，硕士研究生 156 人，本科生 1050 人，大专生 853 人。公司还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针对不同岗位展开多种形式的后期培训教育，使员工都能胜任目前所处的工作岗位。

（3）治理层的参与程序

治理层的职责在公司的章程和政策中已经予以明确规定。治理层通过其自身的活动并在审计委员会的支持下，监督公司会计政策以及内部、外部的审计工作和结果。治理层的职责还包括了监督用于复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政策和程序设计是否合理，执行是否有效。

（4）管理层的理念和经营风格

公司由管理层负责企业的运作以及经营策略和程序的制定、执行与监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其实施有效地监督。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包括信息技术控制、信息管理人员以及财会人员都给予了高度重视，对收到的有关内部控制弱点及违规事件报告都及时作出了适当处理。本公司秉承提供优质产品、满足客户需要、推动社会发展的经营宗旨，以诚相待、信守合同、质量第一、热诚服务的经营方针，以人为本、以效为佳、以创新为动力、以发展为目标的价值观念，以强化提升主体产业、扩大搞活辅助产业、构筑世界一流企业为发展战略，

诚实守信、合法经营、与时俱进，为世界提供优质的空分设备和工业气体，努力实现“成为世界一流的空分设备和气体运营专家”的企业愿景。

(5) 组织结构

公司为有效地计划、协调和控制经营活动，已合理地确定了组织单位的形式和性质，并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组织单位内部的责任权限，形成相互制衡机制。同时，切实做到与公司的控股股东“五独立”。公司已指定专门的人员具体负责内部的稽核，保证相关会计控制制度的贯彻实施。

(6) 职权与责任的分配

公司采用向个人或小组分配控制职责的方法，建立了一整套执行特定职能（包括交易授权）的授权机制，并确保每个人都清楚地了解报告关系和责任。为对授权使用情况进行有效控制及对公司的活动实行监督，公司逐步建立了预算控制制度，能较及时地按照情况的变化修改会计系统的控制政策。财务部门通过各种措施较合理地保证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较合理地保证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较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7) 人力资源政策与实务

公司已建立和实施了较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并聘用足够的人员，使其能完成所分配的任务。

2. 风险评估过程

公司制定了可持续发展的长远整体目标，并辅以具体策略和业务流程层面的计划将企业经营目标明确地传达到每一位员工。公司依据风险集中、分类、分层管理的原则，建立了有效的风险评估过程，并设立了战略委员会，以识别和应对对公司可能遇到的包括经营风险、环境风险、财务风险等重大且普遍影响的变化。

3. 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为向管理层及时有效地提供业绩报告建立了强大的信息系统，信息系统人员（包括财务人员）恪尽职守、勤勉工作，能够有效地履行赋予的职责。公司管理层也提供了适当的人力、财力以保障整个信息系统的正常、有效运行。

公司针对可疑的不恰当事项和行为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组织内部沟通的充分性使员工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职责，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4. 控制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管理层在预算、利润、其他财务和经营业绩都有清晰的目标，公司内部对这些目标都有清晰的记录和沟通，并且积极地对其加以监控。财务部门建立了适当的保护措施较合理地保证对资产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

授权；较合理地保证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相符。

为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独立稽查控制、电子信息系统控制等。

(1) 交易授权控制：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单位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

(2) 责任分工控制：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3) 凭证与记录控制：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时能及时编制有关凭证，编妥的凭证及早送交会计部门以便记录，已登账凭证依序归档。各种交易必须作相关记录（如：员工工资记录、永续存货记录、销售发票等），并且将记录同相应的分录独立比较。

(4) 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5) 独立稽查控制：公司专门设立内审机构，对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凭证和账簿记录、物资采购、消耗定额、付款、工资管理、委托加工材料、账实相符的真实性、准确性、手续的完备程度进行审查、考核。

(6) 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公司已制定了较为严格的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制度，在电子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等方面做了较多的工作。

5. 对控制的监督

公司定期对各项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同时一方面建立各种机制使相关人员在履行正常岗位职责时，就能够在相当程度上获得内部控制有效运行的证据；另一方面通过外部沟通来证实内部产生的信息或者指出存在的问题。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内部控制的各职能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报告及建议，并采取各种措施及时纠正控制运行中产生的偏差。

(二) 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估，现对公司主要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存在的问题一并说明如下：

1. 公司已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已按国务院《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制订了适合本公司日常需要的《货币资金管理办法》，包括货币资金管理职责分工、银行账户管理、现金管理、票据管理、银行印鉴管理等方面内容。明确了现金的使用

范围及办理现金收支业务时应遵守的规定。已按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及有关规定制订了《网上银行使用办法》与《资金结算中心管理办法》，明确资金结算程序，保证资金结算安全。

费用报销方面，公司制订有《福利费用报销制度》、《管理费用报销制度》、《临时出国（境）人员费用报销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在福利费用报销方面，对职工困难补助发放、职工医药费报销程序、职工幼儿保育费报销程序等都进行了明确规定；在差旅费及出国人员费用报销方面，费用报销授权审批、报销程序、备用金借支程序等均作了明确规定。公司财务部在办理货币资金收付时，同时遵守上述规章制度。

公司规定下属企业严禁进行期货交易、严禁擅自向外单位出借多余资金、严禁向职工集资、严禁私设银行账户等。公司没有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重大不适当之处。

2. 公司已形成了较科学的筹资业务决策、授权及审批程序，制订了《投融资及担保管理制度》，能较合理地确定筹资规模和筹资结构，选择恰当的筹资方式，明确筹资的各项用途，较严格地控制财务风险，以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筹措的资金没有严重背离原计划使用的情况。

3. 公司已较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制订了《外协及生产物资采购管理办法》、《采购招标管理制度》、《机电配套产品采购管理制度》、《合同签约授权管理办法》等制度或办法，明确了存货的请购、审批、签约、采购、验收程序。根据公司自身的特点，对外协及机电配套产品分别制定不同的采购管理制度，并对技术要求高、生产周期长的重要、关键配套产品以及工程设计、工程安装项目采取招标采购制度，以确保上述产品或项目能保质、保量、及时供应用户。各采购部门需根据公司的生产计划，按付款次序、交货进度、配套关系于每月提出资金需求计划，在按计划支付应付账和预付款项时仍须相关审批手续齐备后才能办理，严格控制采购付款。权限上，在公司本部的授权范围内，下属企业可自主对外办理采购与付款业务。公司在采购与付款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漏洞。

4. 公司已建立了实物资产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能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专人专岗、职责分工、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以及对实物实行定期与不定期盘点相结合等多项措施，能够较有效地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被盗、偷拿、毁损和重大流失。由于受公司销售体系及销售方式的影响，部分直接采购并发往用户工地进行安装的存货，有时未能及时地、准确地反映到会计核算系统中。

5. 公司已建立了成本费用控制系统及全面的预算体系，能做好成本费用管理和预算的各项基础工作，明确了费用的开支标准。公司针对企业特点建立的生产管理相关制度，包括《生产指令管理办法》、《生产调度管理制度》、《生产现场管理制度》等。公司以生产指令来管理产品生产，《生产指令管理办法》规定生产指令签发、下达、执行、管理、清理和中止；为军品生产制造需要，特别制订了《军品生产管理制度》，对军品生产计划、生产过程、产品发运、售后服务均做了明确规定并遵照执行。公司的成本核算相关制度，包括《材料采购

成本核算》、《在制品成本核算》、《产成品成本核算制度》等，能保证及时、准确、科学地归集产品的实际成本、分析成本费用支出等。公司在预测和决策的基础上，围绕战略规划，制订了《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对预算年度内公司各类经济资源和经营行为进行合理的预计、测算，反映预算年度内公司资本运营、经营效益、现金流量及重要经济事项等的预测情况，并进行控制和监督的活动。但在及时对比实际业绩和预算目标，并将比较结果作用于实际工作方面还欠深入和及时。

6. 公司已设立了销售中心，分销售部、对外贸易部、项目管理部、售后服务部等部门。在销售、开票和收款业务方面，制定了比较可行的销售政策，对定价原则、开票管理、信用标准和条件、收款方式以及销售业务的机构和人员的职责权限等相关内容做了明确规定。公司制订了《发票使用管理制度》，以明确由财务部负责发票的认购，并由专人监督发票的使用与保管，不同类型发票开具须办妥相关审批手续后才由专人填开等，以确保公司发票的安全使用。公司实行催款回笼责任制，一律将收款责任落实到销售部门，并将销售货款回收率列作主要考核指标之一。权限上，在公司本部的授权范围内，下属企业可自主对外办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货款结算业务。在目前经济增长放缓、实体经济下滑的大环境下，公司对账款回收的管理力度需进一步加强。

7. 公司已建立了较科学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管理制度，制订了《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资金管理办法》、《财产清查制度》、《资产处置管理办法》等。在固定资产及工程物资的采购方面，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请购、审批、签约、采购、验收程序，固定资产、工程物资的采购由归口管理部门负责，申请部门不得自行采购；在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实物管理方面，明确了各归口管理部门的分工管理范围，并规定资产使用部门专人管理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项目，设立台账，与归口管理部门台账及财务部门固定资产卡片账及在建工程项目账一致，每年定期、不定期进行检查；在资产处置方面，明确了资产处置执行部门、处置方式、处置程序、授权审批、会计处理等。从而能较为有效地管理实物资产，防止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毁损和流失。

8. 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已建立了较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制订了《投融资及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根据不同的投资额分别由公司不同层次的权力机构决策，相关制度对公司的投资决策程序、投资决策权限、投资后续管理等有明确的规定。为了促进母公司加强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规范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的财务行为，公司制订了《子公司财务管理办法》，以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公司对子公司的会计政策、人员委派，筹资管理、资产运营管理、成本费用控制、收入及利润分配管理、财务信息管理等均做了明确规定。针对公司气体业务投资规模的不断扩大，特别是在经济大环境不断变化的情形下，在如何防范投资风险、保证投资业务安全性方面仍需持续加强与提高。

9. 公司能较严格地控制对外担保行为，制订了执行有效的《担保管理制度》。对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担保审批制度及担保责任等相关内容已作了明确规定，能够及时了解

和掌握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关注被担保人的生产经营及资产负债的变化，指派专人对被担保人履行有关义务的情况进行适时监控，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保证企业财产安全。

10. 公司系大型设备生产企业，特别重视生产安全和职业健康的管理，专门成立安全环保部。公司的生产安全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检查整改制度》、《工伤事故管理制度》、《安全教育培训制度》、《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常用电气设备安全管理制度》、《漏电保护器安全管理制度》、《防雷安全管理制度》、《动能及配电系统安全管理制度》、《登高作业安全管理制度》、《生产现场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奖惩制度》等众多相关安全生产方面的制度，对公司生产相关部门实行定期、不定期专业性安全检查，对新进员工进行安全三级教育，对设备的安全使用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同时，通过开展 BBS 创新管理，进一步强化隐患排查等一系列有效的管理和技术手段，极大的避免或降低了事故发生，保证了生产安全；公司的职业健康管理制度，包括《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与管理制度》等 10 则职业病防控制度和《职业健康安全教育制度》等 3 则职业健康安全教育管理制度，为员工的职业病防控以及职业健康安全教育提供了制度保障，能有效保证公司员工健康，及时预防及控制职业病的发生。

11.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并专门成立了审计部，受审计委员会领导。公司制订了《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建设项目审计管理办法》等，以使审计部能有效参与公司内控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的建立与完善、工程建设项目的审计把关、对外投资单位的专项审计等，充分发挥内部审计在公司各项经济活动中的监督作用。但由于公司近年发展较快，子公司数量的持续增加，审计部的人力资源配备仍需进一步加强。

12. 公司对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相关管理制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掌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资金动态，严格履行资金使用的审批手续，确保了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同时，公司严格遵守上述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13.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方、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与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等规定，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未发生关联企业重大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或损害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14.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包括《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突发事件管理制度》、《内部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职责、内容范围、披露程序、传递与审核

流程，对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事项沟通进行全程、有效的控制；建立了对信息披露工作中的失职行为进行追究与处理的制度，保证公司经营管理正常的进行和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和公平。

四、公司准备采取的措施

公司现有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对于目前公司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面存在的问题，公司拟采取下列措施加以改进提高：

（一）持续完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体系建设，针对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新问题、新需求，及时修订或增订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

（二）进一步深化成本费用管理，重视成本费用指标的分解、及时对比实际业绩和预算目标、控制成本费用差异、考核成本费用指标的完成情况，进一步完善奖惩制度，努力降低成本费用，提高经济效益。

（三）加强账实核对工作，进一步明确相关记录的处理程序，完善岗位责任制，以使部分直接采购并发往用户工地进行安装的存货之相关变动能够及时地、准确地反映到会计核算系统中。

（四）充分、持续地评估及掌握客户的经营与财务状况，对客户进行必要的细分，重新审视相关信用政策；进一步加强对账款回收的管理力度，完善催款回笼奖惩制度，以避免大额坏账的发生。

（五）针对气体业务投资规模的持续扩大，需进一步提高包括治理层、管理层在内的各级人员的投资风险意识；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该等项目的风险评估、及时跟进、重点审计以及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机制。

（六）进一步健全内部审计制度体系，持续加强内部审计的监督作用及队伍建设，充实更多的专职审计人员，积极深化内部审计模式，全面开展经济责任审计；进一步加强对公司气体业务内控审计的力度与广度，保证公司经营决策的有效执行，切实保障股东权益。

（七）优化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加大力度开展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准则，及时更新知识，不断提高员工相应的工作胜任能力。

综上，公司认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规定，本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五、浙商证券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浙商证券通过查阅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抽查内部控制过程记录文件，与杭氧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人员等进行沟通等方式，在对杭氧股份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合理评价的基础上，对杭氧股份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所

涉及的内容进行了核查。浙商证券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杭氧股份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公司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王一鸣 罗 军

2016 年 4 月 1 日